

证券代码：872404

证券简称：博瑞生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北博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开源证券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收到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情况

湖北博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收到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出具的《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二、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主要内容

2017年8月30日，公司与开源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出具了《关于同意湖北博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开源证券于2017年11月29日起作为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根据协议约定，持续督导费为壹拾贰万元（¥120,000.00）/年，公司应当于每一年度1月31日前支付当年度持续督导费。

截至本通知出具日，公司已支付持续督导费共陆拾伍万元（¥650,000.00），覆盖督导期间为2017年12月至2023年4月。

截至本通知出具日，开源证券已依约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已累计两年未按协议约定缴纳持续督导费用，尚拖欠开源证券2023年5月至2025年12月持续督导费合计叁拾贰万元（¥320,00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要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主办券商可以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一）挂牌公司累计两年未按协议约定缴纳督导费用，自第二年缴费期满之日起经主办券商书面催告三次后仍未足额缴纳，且距首次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

（二）主办券商在最后一次催告期满前十二个月内未因对该公司持续督导勤勉尽责

问题，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除口头警示、约见谈话和要求提交书面承诺外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

就公司未依约支付持续督导费用事宜，开源证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要求对贵司进行三次书面催告，且距首次催告时间已达三个月。开源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截至催告期满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因对公司持续督导勤勉尽责问题，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除口头警示、约见谈话和要求提交书面承诺外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

开源证券单方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申请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双方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及持续督导关系解除。在开源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三、 尚未支付的原因

公司经营面临困境、资金十分紧张，目前确实无力支付相关款项。

四、 对公司的影响

主办券商将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申请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与挂牌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解除。在开源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开源证券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湖北博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